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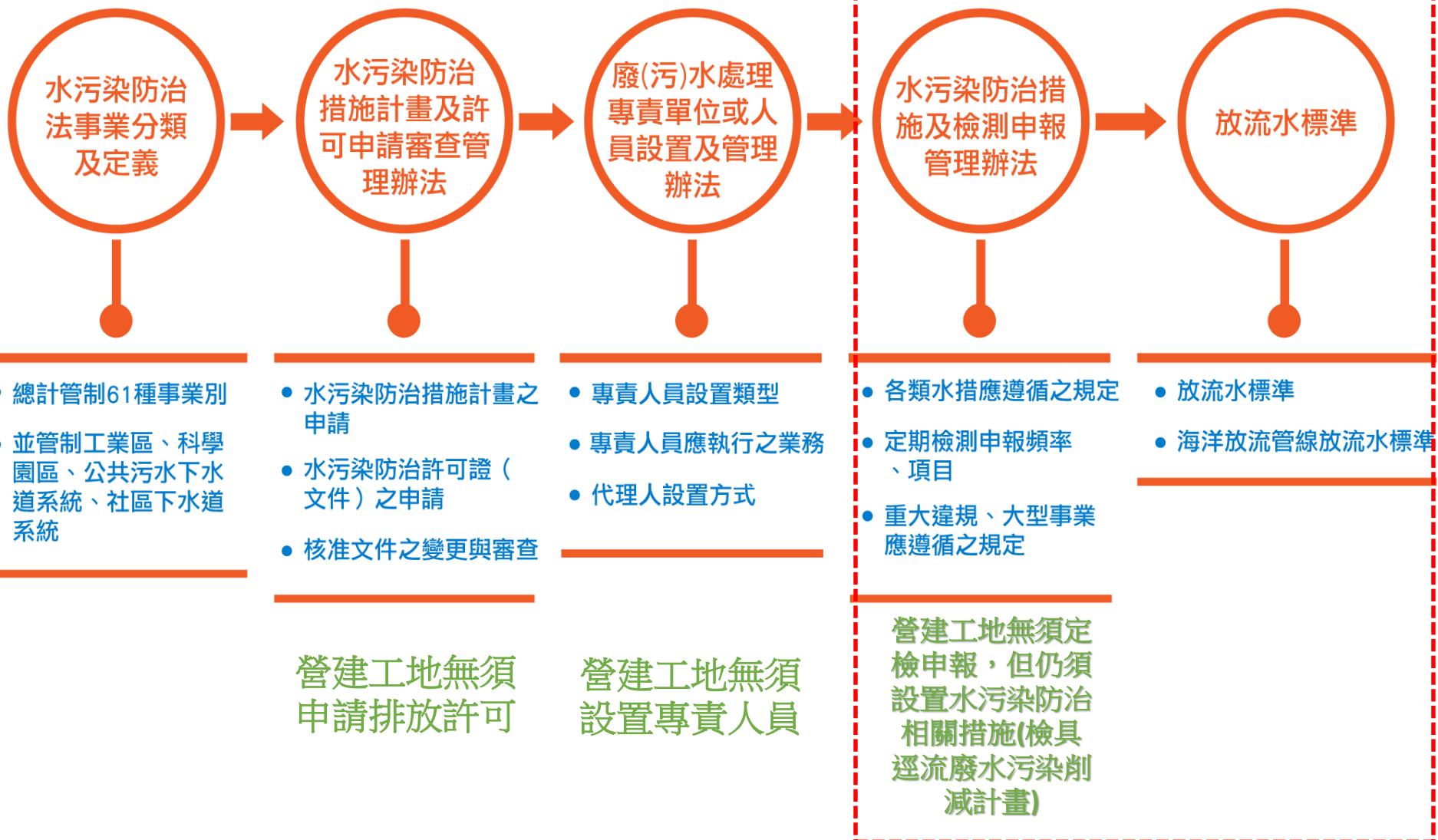
營建工地廢水污染削減計畫 暨相關水污染法令宣導

水質保護科

中華民國108年4月30日



事業廢水的管理架構



營建工地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水污染防治法規範事項	法源依據&相關管制重點法規	對應簡報
水污法列管之事業對象	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	P4~P8
應採行逕流廢水污染相關削減措施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第9條、第10條等)	P9~P23
排放廢水應符合放流水標準	放流水標準 (應符合營建工地之放流水標準)	P24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污染行為 (<u>管制對象亦包含非列管之營建工地、疏濬工程及其他營建工程</u>)	水污染防治法 (第30條)	P25~P26

哪些營建工地是屬於水污法列管的事業？

(法源：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

事業別	定義
42.營建 工地	(1) 從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 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 。 (2) 屬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 之建築工程、道路、隧道工程、管線工程、橋樑工程、區域開發工程之事業。

如何得知是否為環評案件？

(法源：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空氣品質指標(AQI)
板橋 ▾ 55 / 普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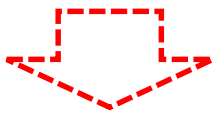
環保局 垃圾/回收/環境整潔 公害陳情與防治 補助/許可/申報 **低碳永續/環教** 垃圾處理廠場

低碳生活網	環境影響評估	環境教育	綠色消費
環保小局長	▶ 業務介紹	▶ 環教動態	▶ 活動資訊
環保志工	▶ 環評審查流程	▶ 環教學堂	▶ 環保集點
永續發展資訊網	▶ 環評書件查詢系統	▶ 環教場域	▶ 環保福利社

+ 看更多 + 看更多 + 看更多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網站 (<https://www.epd.ntpc.gov.tw/>)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環評書件查詢系統 案件管理

[\[訂閱快報\]](#) [\[環評意見投書\]](#) [\[案件管理\]](#) [\[顧問機構\]](#) [\[綜合查詢\]](#) [\[大會紀錄\]](#) [\[公告\]](#) [\[委員名冊\]](#) [\[案件統計\]](#) [\[使用說明\]](#) [\[登入\]](#)

總瀏覽人次：99660

使用者：參觀者

行政區：全部 ▾ 階段別：全部 ▾ 審查情形：全部 ▾ 年度：全部 ▾ 案名： 篩選

項	案號	計畫名稱	開發單位	承辦人	操作
1	1080114	林口特定區工十二工業區第一期第二次開發變更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謝明勳	內容
2	1080107	新板橋車站特定區(特專二)國際觀光旅館興建營運案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內容對照表(申請展延綠建築標章取得期限)	大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謝明勳	內容
3	1080094	新北市中和區福祥段34地號等18筆土地住商大樓開發案第二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金泰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黃婉如	內容
4	1080084	林口發電廠第二期灰塘工程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脫硫海水浮泡之微量飛灰送至灰塘)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謝明勳	內容

謝明勳

何謂第一級營建工程？

(法源：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第4條)

營建工程類	施工規模(開發面積*施工期程)
一、建築(房屋)工程	$\geq 4,600$ (m ² ·月)
二、道路、隧道工程	$\geq 227,000$ (m ² ·月)
三、管線工程	$\geq 8,600$ (m ² ·月)
四、橋樑工程	$\geq 618,000$ (m ² ·月)
五、區域開發工程	≥ 750 萬 (m ² ·月)
六、疏濬工程	≥ 1 萬 (m ³)
七、其他營建工程	工程合約經費 ≥ 180 萬元

屬水污
法列管
事業

空污費收據聯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繳款書

填發日期 民國108年2月19日

第 [] 號

工程名稱	[]	管制編號	[]
工程類別	[] 混凝土結構	工程級別	第一級
繳款人	[]	建照、許可證字號	[]
繳費方式	一次全繳 共分01期 本期為第01期	繳費期限	民國108年2月19日至 民國108年3月6日
空污費金額	NT \$ 18,483	帳戶名稱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營建工程空污防制基金
滯納金金額	NT \$ 0		
合計總金額	NT \$ 18,483	帳號	[]
備註	<p>1 如未於繳款單所示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請回環保局重新辦理申請</p> <p>2 依空污法規定，逾期未繳納者將於期限次日起加徵滯納金，逾期30日仍未繳納者，將加計利息並處新臺幣1,500元以上6萬以下罰鍰，若為工商、業者處10萬以上100萬以下罰鍰</p> <p>3 若以匯款方式繳款，受款人請寫「戶名：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營建工程空污防制基金，帳號：027-038-10208-5」，並請註明「管制編號」，若以支票繳款，受款人請寫「限繳營建工程空污費，帳號：027-038-10208-5」，並請於收據上註明「管制編號」，後併同第六聯(存查)單上傳營建空污費系統。</p>		<p>收款金融機構章戳</p> <p>[]</p>

第一聯：繳款人存查
第二聯：環保局存查
第三聯：環保局存查
第四聯：環保局存查
第五聯：環保局存查
第六聯：環保局存查
第七聯：環保局存查
第八聯：環保局存查
第九聯：環保局存查
第十聯：環保局存查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措施

(法源：「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第10條)

- ✓ 應於**施工前**，**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並據以實施。
- ✓ 應於開挖面或堆置場所，鋪設足以防止雨水進入之**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設置沉砂池**，收集及處理初期降雨及洗車平台產生之廢水。
- ✓ 沉砂池規格：
 - 總設計容量應為工地或作業場所範圍**總面積乘以0.025公尺**以上。
 - 非下雨期間最高液面距**池頂**高度應**大於池深之1/2**。
 - 沉砂池應採**不透水材質**。
- ✓ 設施及沉砂池應定期維護、清理淤砂，並記錄清理維護時間及方法；其**紀錄應保存3年**。
- ✓ 辦公場所、員工宿舍產生之生活污水，應妥善收集處理。

遮雨設施



裸露地面鋪設遮雨布

設置棚架遮擋



以帆布遮蓋

擋雨設施



擋雨堤



堆置沙包
或碎石包



圍籬加水泥填縫



導雨設施



排水溝



導雨溝



沉砂池



不透水材質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內容

(法源：「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

✓ 削減計畫**應記載事項**：

- 一. 基本資料。
- 二. 前條規定之污染削減措施及其工程圖說。
- 三.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

✓ 如有**變更時**，應依期限提出削減計畫變更：

- 一. 變更第一點及第三點記載事項，應自**事實發生之翌日起30日內辦理**。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者，自核准後30日內為之。
- 二. 變更前項第二點記載事項，應於**變更前辦理**。
- 三. 經主管機關查核發現削減計畫內容不足以維護水體水質，而有污染之虞，經限期改善者，應於改善期限內辦理。

如何申辦污染削減計畫?

環保署水質保護網(<https://water.epa.gov.tw/>)→往下拉至最後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s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logo and menu items: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質保護網 Water Quality Protection web, 污染總量削減, 廢水污水管制, 水污費, 水體污染防治, 河川整治故事, 水體水質. A circled '1' highlights the '水體水質' link.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 '申辦表單(下載專區)' sec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circled '2'. It includes a '回上頁' button and a filter menu with options: 全部, 污染總量削減, 廢水污水管制, 水污染防治費, 海洋污染防治, 水體污染防治. A list of document titles is shown, with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 highlighted by a red dashed box. To the right, the '便民服務' section contains a grid of buttons: 申辦表單(下載專區) (highlighted with a red dashed box), 其它相關檔案下載, 教育文宣, 洽詢專線, 問答集, and 相關連結. A 'More' button with a right arrow is also present.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內容

A 封面

開發名稱：
地址或地號：
聯絡電話：()
管制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

B 基本資料摘要

一、基本資料摘要	
1. 管制編號(本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2. 開發名稱	3. 開發行為代碼
4. 開發地址或地號	
5. 大門位置之座標	東向 TM2 座標 北向 TM2 座標
6. 開發單位名稱	
7. 負責人姓名	8. 職稱
	9. 身分證字號
10. 負責人地址	11. 聯絡電話
12. 現場維護管理人員姓名	13. 職稱
	14. 現場聯絡電話
15. 工地開發範圍及面積	開發範圍概述： 開發面積： 平方公尺
16. 承受理體名稱	17. 承受理體代碼
18. 施工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日曆天
19. 環保經費	總 計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20. 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計畫書(含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有關之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開發範圍圖(包含工地既有水流況圖及逕流、儲水及導流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 <input type="checkbox"/> 逕流廢水排入私有水體或灌溉渠道之同意文件(<input type="checkbox"/> 未排入無需檢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1. 開發單位章戳	22. 負責人簽名及蓋章
23.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相關內容填寫請參閱填表說明、代碼填寫請參閱附錄

C 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二、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1. 管制編號(本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2. 污染削減措施相關說明及維護頻率						
項目	相關設施採取情形					維護頻率
逕流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開挖面使用水泥和磁磚鋪設 <input type="checkbox"/> 以帆布覆蓋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擋水樁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密封容器或堆置於密封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次/月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儲水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擋水樁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擋水樁 <input type="checkbox"/> 堆置砂包 <input type="checkbox"/> 墊高堆置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次/月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導流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暫時性涵管 <input type="checkbox"/> 吊溝、吊管等坡地排水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次/月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3. 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編號	材質	長(公尺)	寬(公尺)	容積(立方公尺)	清除頻率及方式	最終去處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input type="checkbox"/> 增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次/月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input type="checkbox"/> 增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次/月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input type="checkbox"/> 增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次/月 次/年

註1：方有種體需填寫長、寬、深及容積之尺寸，圓形種體只需填寫直徑、深度及容積之尺寸。
 註2：沉砂池容量不足者，請自行增加單位使用或自行回收使用。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內容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申請文件

- ❖ 封面
- ❖ 基本資料摘要
- ❖ 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請依公告
表格填寫

相關證明文件

-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其他證書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
- 工程計畫書(與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有關之工程)
- 開發範圍圖(包含工地既有水流流況圖及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
- **現況照片**
- 其他



附件資料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內容

- 封面及內容：應以打字或正楷書寫方式填寫整齊後提出
 - 編排順序：
 - 1.封面
 - 2.目錄 (※請製作目錄，包含各項附件)
 - 3.基本資料摘要
 - 4.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 5.工程計畫書(與逕流廢水有關之工程)
 - 6.相關證明文件(依本申請表原列各表格順序編號排列)
- ※申請表及各項附件請編寫【頁碼】**
- 審理機關：新北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 提送份數：一式3份

開發名稱：	00建設有限公司- 00新建工程
地址或地號：	有地址為優先填寫，若無則填寫地號
聯絡電話：	() _____
管制編號：	無管編者，可先空白，送件後再由主管機關填寫
申請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

一、基本資料摘要

1. 管制編號(本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2. 開發名稱					3. 開發行為代碼				
4. 開發地址或地號									
5. 大門位置之座標 東向 TM2 座標 <u> 6碼 </u> 北向 TM2 座標 <u> 7碼 </u>									
6. 開發單位名稱 應與環評報告或建(雜)照相符									
7. 負責人姓名			8. 職稱			9. 身分證字號			
10. 負責人地址						11. 聯絡電話			
12. 現場維護管理人員姓名			13. 職稱			14. 現場聯絡電話			
15. 工地開發範圍及面積		開發範圍概述： 簡述施工範圍							
		開發面積： <u> </u> 平方公尺 實際開發(平面)面積							
16. 承受水體名稱					17. 承受水體代碼				
18. 施工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日曆天									
19. 環保經費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參考P. 5代碼填寫

TWD97座標系統
(<http://maps.nlsc.gov.tw/>)

以建(雜)照或施工計畫書中所載資料為準。

參考P. 7-10代碼填寫

19. 環保經費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工程編列環保經費

20. 相關證明文件

-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其他證書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
- 工程計畫書(與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有關之工程)
- 開發範圍圖(包含工地既有水流流況圖及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
- 逕流廢水排入私有水體或灌溉渠道之同意文件(未排入無需檢具)
- 其他 _____

以建(雜)照或施工計畫書中所載資料為準。

21. 開發單位章戳



22. 負責人簽名及蓋章



簽名(必須)

23.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與封面填寫日期相同

二、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1. 管制編號(本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2. 污染削減措施相關說明及維護頻率							
項目	相關設施採取情形						維護頻率
遮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開挖面使用水泥和瀝青鋪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帆布遮蓋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擋雨棚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密閉容器或堆置於密閉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1</u> 次/月 <u>12</u>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擋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擋雨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設置擋水牆 <input type="checkbox"/> 堆置砂包 <input type="checkbox"/> 墊高堆置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1</u> 次/月 <u>12</u>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導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暫時性涵管 <input type="checkbox"/> 吊溝、吊管等坡地排水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1</u> 次/月 <u>12</u>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設置，原因						

依實際行為頻率
填報

請依序編號

沉砂池總設計容量應 \geq 工地面積 (m²) x 0.025 (m)

3. 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編號	材質	長/直徑 (公尺)	寬 (公尺)	深 (公尺)	容量 (立方公尺)	清除頻率及 方式	最終去處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 (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_____	6	4.5	2.5	67.5	1 次/月 12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工地內自行回收使用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 (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_____	6	4.5	2.5	67.5	1 次/月 12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工地內自行回收使用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 (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_____	6	4.5	2.5	67.5	1 次/月 12 次/年 <input type="checkbox"/> 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工地內自行回收使用



【沉砂池】：

請針對收集及處理初期降雨及洗車平台之廢水，所設置之沉砂池填寫。

【槽體尺寸】：

方形槽體需填寫長、寬、深之尺寸及容量；圓形槽體只需填寫直徑、深之尺寸及容量。

營建工地的放流水標準

(法源：放流水標準及其附表7)

水質項目		濃度值	說明
生化需氧量		30	僅適用於未依規定採行必要措施者
化學需氧量		100	
懸浮固體		30	
真色 色度	1061225前完成建造、建造中或已完成工程招標者	550	自1100101施行
	1061225前完成尚未完成工程招標者	400	
自由有效 餘氯	1061225前完成建造、建造中或已完成工程招標者	300	自1100101施行
	1061225前完成尚未完成工程招標者	2.0	
其他共同項目(如pH、水溫、重金屬)			均須符合規定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污染行為

(法源：水污染防治法第30條)

在水污染管制區內，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使用農藥或化學肥料，致有污染主管機關指定之水體之虞。
- 二、在水體或其沿岸規定距離內棄置垃圾、水肥、污泥、酸鹼廢液、建築廢料或其他污染物。
- 三、使用毒品、藥品或電流捕殺水生物。
- 四、在主管機關指定之水體或其沿岸規定距離內飼養家禽、家畜。
- 五、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禁止足使水污染之行為。

「其他污染物」係指：(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2)

- (1) 事業運作過程所需原物料，及製程產出之中間產物、產品、副產品、下腳料、廢棄物。
- (2) 油品、藥(品)劑、農藥、化學肥料、調味劑、清潔劑。
- (3) 淤泥。
- (4) 廚餘、動物屍體排泄。
- (5) 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污染行為

- ✓ 「禁止足使水污染之行為」包含：在河川區域內進行**疏濬、埋設管線或其他工程**，導致下列情形。

工程進行河段所屬公告水體	不得導致情形
甲、乙類水體	其上、下游水質變化大於或等於百分之十五
丙類水體	其上、下游水質變化大於或等於百分之三十
丁、戊類水體	其上、下游水質變化大於或等於百分之五十
未公告水體分類	其上、下游水質變化大於或等於百分之六十

相關罰則條文彙整

違反行為	違反條款	處罰條款	罰鍰
未符合放流水標準	第7條第1項	第40條第1項	6萬~2千萬
1.未依規定設置沉砂池 2.未依規定鋪設遮雨、擋雨、導雨設施 3.遮雨、擋雨、導雨設施及沉砂池未定期維護、清理淤砂	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第46條	1萬~6百萬
未於施工前，提送污染削減計畫	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	第46條	1萬~6百萬
未依規定辦理污染削減計畫變更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行為	第30條	第52條	3萬~3百萬

Q1：所有的營建工程都要提送逕流
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嗎？

A1：否。屬「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42.營建工地」者，
為「水污染防治」列管事業，
應於施工前，提送逕流廢水污
染削減計畫。

Q2：營建工地非屬水污法列管事業，依規定不用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所以也不用設置沉砂池，造成環境污染也沒關係？

A2：非屬列管事業的營建工地，雖然不用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但如有造成環境污染，仍可依水污法第30條規定處分。

Q3：若施工場址完工後須增建(如廠房增建工程、學校宿舍擴建工程)，基地面積如何判定？

A3：填報範圍請以增建範圍做計算判定。

Q4：營建工地完工後要如何申請水
污法解除列管？

A4：完工後，應檢具相關文件(空污
費結算證明、建物使照、完工
證明照片)送本局審查後解除列
管。但如屬水利單位列管的社
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後續將以
該身份繼續列管。

Q5：營建工地於施工前申報規模屬第一級營建工程，惟施工前並未檢具削減計畫，竣工後經結算未達第一級營建工程之規模，是否依規定需處分？(106年7月19日環署水字第1060055614號函)

A5：營建工地施工前提送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之意旨，係為防止營建工地於開發過程中，因降雨或沖刷將土砂傳布於承受水體，致影響水體水質。開工前所申請開發之營建工地已達空污法第一級營建工程，即須於施工前提送削減計畫，以降低施工期間逕流廢水污染量，故竣工後雖未達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仍需依規定處分。

Q6：營建工地原屬一級營建工地，後因工程變更設計面積已低於一級營建工地，且建照變更設計取得主管機關許可，是否仍須提送逕流廢水削減計畫書？(1071102環署水字第1070089388號函)

A6：基於空污法營建工程適用之費率等級，係以第一次申報營建工程空污費之資料核定，其目的為規範營建業主應於工程進行前，依實際工程規模及管理辦法管制內容，編列相關污染防制設施預算。考量其與水污法產生逕流廢水應檢具削減計畫之管制目的不同，營建工地未實際施工即停工辦理變更設計，變更後開發面積低於非屬須檢具削減計畫之營建工地規模，且建照變更設計取得主管機關許可，依法不須提報削減計畫。

Q7：學校單位辦理校舍屋頂改善工程要不要提送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106年7月19日環署水字第1060055614號函)

A7：學校單位辦理校舍屋頂改善工程，如屬第一級營建工程規模者，已符合「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事項1-附件之業別「營建工地」適用條件所列之建築工程。考量施工過程中，其頂樓揚塵附著物、地面工程物料堆置、載運車輛揚塵、清洗廢水...等等，皆有可能因降雨而產生逕流廢水，仍應提報削減計畫。

Q8：「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之負責人可否為承包商之代表？

A8：否。水污法列管事業之營建工地，其管制之事業主體為開發單位或營建業主，故削減計畫之負責人資料，不應以承包商或營造商之負責人填列。另「基本資料摘要」所稱之「負責人」，係指「政府興建工程編列預算之政府機關」、「民間投資興建公共工程之投資單位」或「其他各類開發案件之工程起造人或負責人」。

Q9：「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之負責人欄位為政府機關首長為負責人時，是否一定要由機關首長簽名？

A9：有關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基本資料摘要欄，規定需檢具開發單位負責人之身分證影本，考量政府機關首長為負責人時，基於行政體系已有明確身分認證機制，足資識別，同意以機關關防或印信加蓋於開發單位負責人姓名欄處者，免予檢具身分證影本。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